

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 學年度 學期

各身分別學雜費減免申請表

學號		班級座號		申請日期	
學生姓名				學生身分證 統一編號	
家長姓名	(簽名或蓋章)			家長連絡電話	
申請類別勾選		申請必備文件確認		減免額度與說明	
☐ 低收入戶		☐ 1. 當年度有效期限之 <u>低收入</u> 戶證明文件影本 ☐ 2. 含詳細記事之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		 學雜費減免說明網 內有所得清單申請說明	
☐ 中低收入戶		☐ 1. 當年度有效期限之 <u>中低收入</u> 戶證明文件影本 ☐ 2. 含詳細記事之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			
☐ 原住民		☐ 1. 學生存摺封面影本 ☐ 2. 含詳細記事之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 族別： _____ 族語方言： _____			
☐ 特殊境遇家庭		☐ 1. 社會局證明文件影本 ☐ 2. 含詳細記事之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			
☐ 軍公教遺族		☐ 1. 撫卹證明文件影本 ☐ 2. 含詳細記事之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			
☐ 現役軍人子女		☐ 1. 軍眷補給證或在營服役證明 ☐ 2. 含詳細記事之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			
身心障礙學生		☐ 1. 學生身心障礙殘障證明 ☐ 2. 含詳細記事之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 ☐ 3. 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			
☐ 極重度/重度					
☐ 中度					
☐ 輕度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身障人士 身分證統一編號	☐ 1. 家長身心障礙殘障證明 ☐ 2. 含詳細記事之全戶戶口名簿影本 或電子戶籍謄本 ☐ 3. 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		
☐ 極重度/重度					
☐ 中度					
☐ 輕度					
身心障礙類續填 財稅查調資料欄		1. 父母或法定代理人必填且親自簽名 2. 若有死亡或離婚等因素而僅能提供其中一人，則提供之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不可省略記事欄以顯示原因之敘明			
稱謂	家長姓名	家長身分證統一編號	存_歿_離婚	家長親自簽名	

承辦人員	註冊組長	教務主任	校長